

证券代码：300975

证券简称：商络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7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9:15 - 9:25, 9:30 - 11:30, 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09:15 - 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年5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 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玉盘西街4号绿地之窗C3-9层公司会议室

8. 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4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议案7和议案12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8关联股东沙宏志先生、郭小鹏先生、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邦盛”）、江苏高投邦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邦盛”）、南京邦盛聚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京邦盛”）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的授权委托代为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1年5月14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二）登记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玉盘西街4号绿地之窗C3-9层。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居民身份证》

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及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的《股东证券账户卡》、《居民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股东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3。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君

联系电话：025-83677688

联系传真：025-83677677

联系邮箱：sldz_investor@sunlord.com.cn

联系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玉盘西街4号绿地之窗C3-9层

邮政编码：210012

特此通知。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万股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代理人姓名：_____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 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 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 保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 议案》	√			
9.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	√			

	登记的议案》				
--	--------	--	--	--	--

本次授权行为仅限于本次股东大会。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上表已勾选的，应视为受托人不可按自己意见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 3: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50975
- 2、投票简称: 商络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 4、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times$ 3 股东可以在3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